

清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清華高級中等學校 函

地址：桃園市新屋區中華路658號
承辦人：陳昭宏
聯絡方式：(03)4771196分機220
傳真：(03)4778072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埔鹽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5日
發文字號：清華(教)字第109100016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2009150034_1091000169_ATTACH1.docx、
2009150034_1091000169_ATTACH2.doc、2009150034_1091000169_ATTACH3.jpg)

主旨：檢送本校「110學年度國軍專業人才培訓專班簡章」，請
貴校協助公告安排宣導，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將於110學年度成立國軍專業人才培訓專班，預計招收
汽車科技術專班(45人)、資訊科技術專班(45人)。
- 二、請貴校協助安排宣導場次，將宣導需求填入附件宣導調查
表後，回傳至本校電子信箱giala5201314@gmail.com或傳
真03-4778072。
- 三、請協助將本案活動簡章、報名表(附件一)及文宣(附件二)
上傳貴校網站或公佈欄公告訊息，以廣為宣傳周知。
- 四、活動聯絡人：教導處黃婉綸老師，電話03-4771196#230、
0912-779526。
- 五、隨函檢附清華高中國軍專業人才培訓專班簡章、報名表(附
件一)、文宣(附件二)及宣導調查表(附件三)一份。

正本：南投縣公私立國民中學、嘉義市公私立國民中學、嘉義縣公私立國民中學、基隆
市公私立國民中學、宜蘭縣公私立國民中學、屏東縣公私立國民中學、彰化縣公

學務處 收文:109/09/16



1090003354

有附件

私立國民中學、新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
副本：本校教導處

2020/09/16
08:47:25
電子公文
交換章



裝

訂

線

